

龙煤七台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立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LMQKDCB 2024-01)

项目所在地区：黑龙江省,七台河市

一、招标条件

本龙煤七台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立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项目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30 万元，招标人为黑龙江龙煤七台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黑龙江龙煤七台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立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服务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新立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新立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投标人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3. 投标人须具有编制方案的相关资质；
4. 投标人所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职称；
5. 投标人近三年须具有类似项目业绩；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1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1 月 31 日 12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联系人：高源 0464-8798041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2 月 15 日 12 时 00 分



递交方式：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桃山区东进街 189 号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2 月 16 日 14 时 00 分

开标地点：龙煤七矿公司五楼会议室

七、其他

发布媒介 1：黑龙江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hljggzyjyw.gov.cn/>

发布媒介 2：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如开标议标时间调整，以招标采购方通知时间为准。

（一）项目说明

黑龙江龙煤七台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立煤矿因采矿权范围变更，需重新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根据《黑龙江省国土资源厅关于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和土地复垦方案合并编制有关问题的通知》（黑国土资发【2017】147 号）文件中“在办理采矿权变更时，涉及扩大开采规模、扩大矿区范围、变更开采方式，应当重新编制或修订《方案》”的规定，按照市自然资源局与规划局要求我公司需重新编制《新立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二）招标范围

编制黑龙江龙煤七台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立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具体编制要求以中标后签订的服务合同为准。

（三）招标方式

1. 公开招标；
2. 对报名后的投标人先进行资质审查，符合招标要求的正式列入招标对象。

（四）投标资格

投标人应向招标人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证件，以上均提供盖章复印件。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编制、提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管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

1. 招标文件由前附表、招标日程安排表、招标须知、合同主要条件、投标文件内容及附件等组成。

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文件将被招标人拒绝。

(二) 招标文件的解释

招标文件作为报价、评标、定标、签订合同的依据。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若有问题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等）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以书面形式或招标答疑会的方式予以解答，答复将送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未提交书面疑问的，将视作对招标文件的认同。

(三) 招标文件的修改

1. 投标截止日期前，招标人可以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2. 补充通知应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得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3.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能把补充通知内容考虑进去，变更较大时招标人应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 书面纪要、补充通知须由招标单位备案。

(四) 现场调查及招标答疑会

1. 招标人应按招标日程安排表所述时间、地点邀请投标人对项目单位进行现场调查，以便投标人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
2.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项目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不对投标人使用上述材料和数据所作的分析判断和推论负责。
3. 经招标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调查目的再次与招标人的项目进行现场调查，但投标人不得因此使招标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4. 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拟派项目经理及相关技术人员按照招标日程安排所述时间、地点准时进行项目调查和出席招标答疑。

三、投标报价说明

(一)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新立煤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服务费。
2. 本项目评估服务费用报价依据黑龙江省行业市场报价为准。
3. 投标报价以整数为准。

(二) 其它费用

投标人到招标项目单位来返所需各项费用自行承担。

（三）计价方式

以评估项目整体为准。

（四）投标货币

投标报价采用人民币。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详见第三章内容

（二）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投标人应使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附表格式，如表格不够用，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三）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份数编制投标文件，并在封面上标明“正本”和“副本”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封面上均应加盖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印鉴。
3.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除非是根据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由此造成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应视作无效标处理。修改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4. 投标文件内容均要求打印（除注明要求签字或提供复印件外）。
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处不得使用签字章。

五、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与标记

1. 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内容和顺序制作装订。
2. 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外包封要求密封，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在其上加盖密封章。
3. 投标文件包封及封面都应标明招标人名称、项目名称及投标人名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印鉴。

（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日程安排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投标文件。逾时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2. 在原定截止时间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可以以书面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上述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相应延后

至新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期。

（三）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以书面形式提出补充意见修改其投标文件，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得更改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的补充修改内容，应按规定编制、标记和提交，并在包封上标明“修改”字样。

投标文件内容及附件

- 一、《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机构基本情况，包括不限于机构注册时间，注册地、注册资本、从业人数、相关人员资质、核实报告编制机构资质等，并重点说明机构资质种类、地质高级工程师人数等。
- 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机构提供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投标单位是集团公司的子公司或分公司，以集团合并为基准）。
- 三、编制机构既往业绩，做过煤炭企业《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及相近方案工作，含国企、龙煤集团、或其它煤炭企业。
- 四、《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机构根据行业情况，报告编制要求等，制定报告编制工作方案。
- 五、评估费用报价，包括主要依据及相关说明
- 六、评估服务承诺函
- 七、项目负责人情况，包括从业年限、资质、能力、既往业绩等。
- 八、附件：参加本项目人员职称证书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资质证书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函；业绩证明材料。

六、开标

（一）开标

1. 招标人应按招标日程安排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举行开标会议，投标人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随带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必须随带本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加盖公章复印件参加开标会议，否则视为自动弃权。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准时参加开标会议的视为自动弃权。（因疫情影响投标人无法到达现场的，将根据招标小组意见处理。）

（二）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开标时，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1. 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的；

2. 未盖投标人公章，或未盖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印鉴，或须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而未签字的；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龙煤七台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0464-8797386。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黑龙江龙煤七台河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桃山区东进街 189 号

联 系 人：高源

电 话：0464-8798041

电子邮件：6349302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高源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